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2014年年度报告

2014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3月28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3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6
2.1 基本情况.....	6
2.2 基金产品说明.....	6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2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审计报告.....	14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4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5
§ 7 年度财务报表.....	16
7.1 资产负债表.....	16
7.2 利润表.....	1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8
7.4 报表附注.....	19
§ 8 投资组合报告.....	39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9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4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40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1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41
8.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2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2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2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3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3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43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44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4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4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4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5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45
11.9 其他重大事件.....	45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融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08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0月21日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70,447,376.5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融货币A	中融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847	00084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152,899.90份	16,666,294,476.6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保持基金资产的低风险和高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短期资金市场状况等因素对利率走势进行综合判断,并根据利率预期动态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力求在满足安全性、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实现更高的收益率。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裴芸
	联系电话	(010) 85003388
	电子邮箱	services@zrfunds.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1606000	96400
传真	(010) 85003386	(025) 86776189
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288 号

	发区永安路20号3号楼3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7层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268号汇杰广场2楼201室
邮政编码	100005	210000
法定代表人	桂松蕾	林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zrfunds.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7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7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中融货币A	中融货币C
本期已实现收益	69,819.31	137,092,343.74
本期利润	69,819.31	137,092,343.74
本期净值收益率	0.6697%	0.718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4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152,899.90	16,666,294,476.6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	1.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4年末	
累计净值收益率	0.6697%	0.718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

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基金合同在当期生效，生效日为：2014年10月21日；

3、本基金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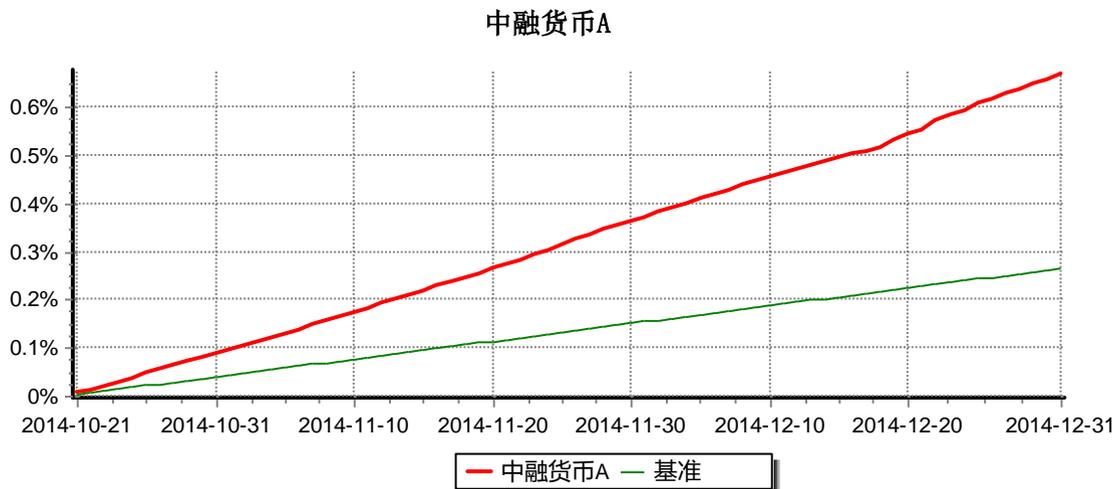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中融货币A)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2月31日)	0.6697%	0.0017%	0.2663%	0.0000%	0.4034%	0.0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2月31日)	0.6697%	0.0017%	0.2663%	0.0000%	0.4034%	0.0017%

阶段 (中融货币C)	份额净值 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 收益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2月31日)	0.7188%	0.0017%	0.2663%	0.0000%	0.4525%	0.0017%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2月31日)	0.7188%	0.0017%	0.2663%	0.0000%	0.4525%	0.0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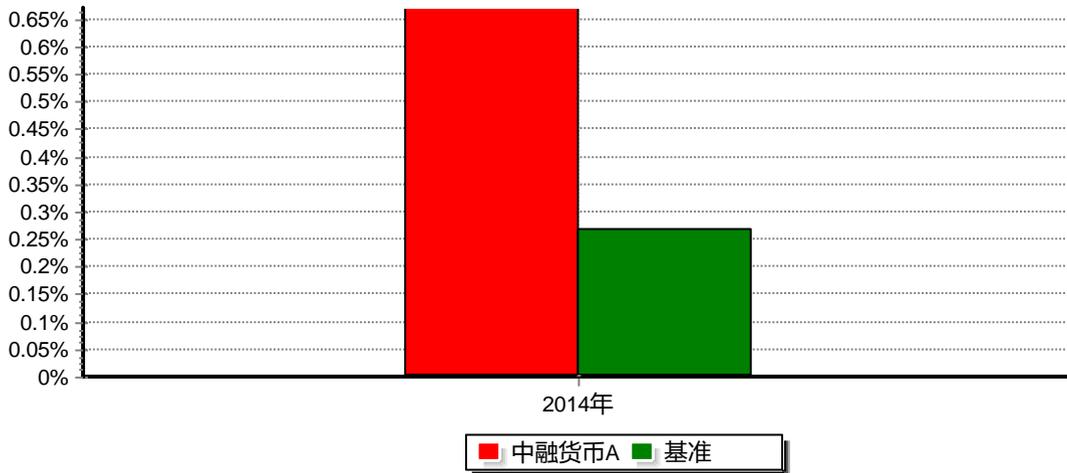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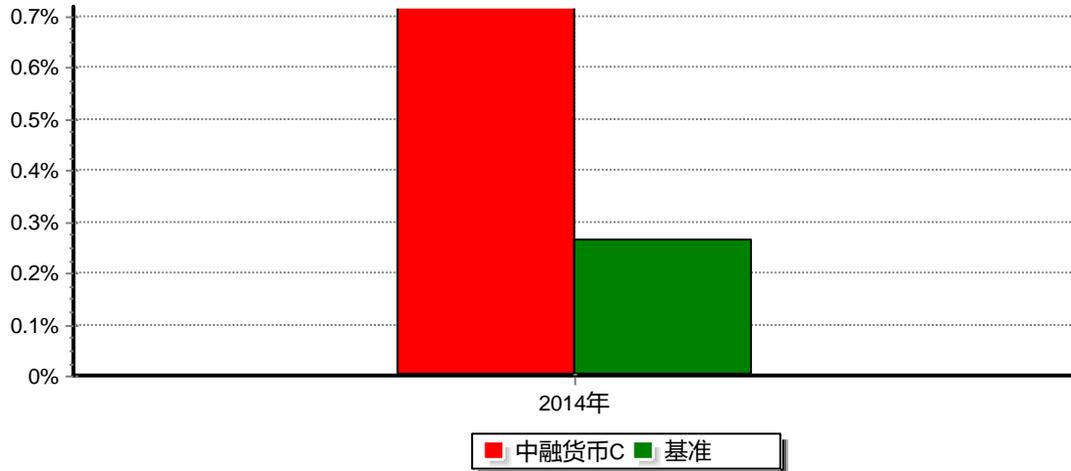
中融货币C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10月21日-2014年12月31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0月21日至报告期末未满1年。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10月21日，2014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4年10月21日至2014年12月31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中融货币A)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14年	69,819.31	—	—	69,819.31	
合计	69,819.31	—	—	69,819.31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中融货币C)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2014年	137,092,343.74	—	—	137,092,343.74	
合计	137,092,343.74	—	—	137,092,343.74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5月31日，由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上海融晟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注册资金3亿元人民币。

截止2014年12月31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三只基金，包括中融增鑫定期开放债券、中融货币、中融国企改革混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倩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10月21日	—	7年	曾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助理。2014年7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4年10月21日至今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金融学学士，具备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任职日期指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经历过2013年的钱荒打击后，2014年债券市场在宽松的货币环境下演绎了波澜壮阔的牛市行情：随着定向降准和定向降息的政策仍然不断出台，助推着债市一次次迈上新的台阶，中债总净价指数不断攀上新高，债市呈阶梯式上涨。临近年末，因地方债务清理、中债登黑天鹅事件等的影响，债市大幅震荡，回吐了部分涨幅。最终中债总净价指数全年涨幅6.84%，振幅8.15%。

本基金于2014年10月末成立，市场收益率水平位于2014年全年最低点。基金的运作以保证资产的流动性为首要任务，选择了低久期策略，投资对象以银行协议存款、短期融资券为主。报告期末，本基金抓住年末市场资金利率阶段性走高的机会，适当提高了定期存款的配置比例，提高了组合的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融货币市场基金A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6697%，中融货币市场基金C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7188%，同期业绩比较收益率为0.266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5年，经济基本面仍持续偏弱、通缩压力加大。但同时政府对经济增速容忍度也有所提高，政策发力点在调结构与稳增长之间不断博弈。外围市场随着美元指数的强势回归，和不断加强的美国加息预期，对国内的流动性冲击也将逐步显现。预计政策由宽货币向宽信用过渡，资金面较难回到14年的宽松行情，且新股发行提速等因素使得资金面的不确定性进一步放大，债市全面走牛概率较低，年内波动加大，上半年机会多于下半年。

本基金将坚持货币市场基金作为流动性管理工具的定位，继续保持投资组合较高的流动性，在季末、半年末等关键时点做好充分准备，择机增加高收益品种得配制，以提高组合收益率。并密切关注货币政策、经济基本面的变化，随时调整组合策略，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内部监察稽核工作中，一切从合规运作、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出发，由督察长领导监察稽核部及风险管理部对公司经营、基金运作及员工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推动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完善与优化，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发现

问题及时提出建议，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本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顺利，本基金运作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内部监察稽核工作重点集中于以下几个方面：

1、根据基金监管法律法规的最新变化，推动公司各部门及时完善与更新制度规范和业务流程，制定、颁布和更新了一系列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确保内控制度的适时性、全面性和合法合规性，并加强内部督导，将风险意识贯穿于各岗位与各业务环节。

2、日常监察和专项监察相结合，通过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专项监察等工作方法，加强了对基金日常业务的合规审核和合规监测，并加强了对重要业务和关键业务环节的监督检查。

3、规范基金销售业务，保证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公司在基金募集和持续营销活动中，严格规范基金销售业务，按照《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审查宣传推介材料，逐步落实反洗钱法律法规各项要求，并督促销售部门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4、规范基金投资业务，保证投资管理工作规范有序、合法合规进行。公司制定了严格规范的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机制，以投资决策委员会为最高投资决策机构，投资业务均按照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执行。

5、以外聘律师、讲座等多种方式加强合规教育与培训，促进公司合规文化的建设，及时向公司传达基金相关的法律法规；加大了对员工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从源头上防范合规风险，防范利益输送行为。公司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运作正常，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逐步完善并积极发挥作用。我们将继续以风险控制为核心，进一步提高内部监察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切实保障基金的规范运作，充分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在估值调整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0.25%以上时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模型、假设及参数的适当性发表审核意见。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等结果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按相关规定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成员由投资研究、交易、基金运营、风险管理、监察稽核等部门负责人以及基金经理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

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基金经理参加估值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等。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的利润分配方式为按日结转份额。本基金的各级基金份额均采用人民币1.00元的固定份额净值交易方式，每日将各级基金份额实现的基金净收益分配给该级基金份额持有人。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向A类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69,819.31元，向C类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137,092,343.74元。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中融货币市场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融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的约定，对中融货币市场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自2014年10月21日（基金成立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间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财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利润分配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基金的利润分配均采用红利再投资形式进行，累计分配利润137,162,163.05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等内容，未发现所复核的内容存在重大遗漏、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安永华明（2015）审字第61067197_A01号
--------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引言段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融货币市场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段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段	<p>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p> <p>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基金管理人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p> <p>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审计意见段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融货币市场基金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汤骏 贺耀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5-03-25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融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0,802,841,895.18
结算备付金		41,090,000.00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5,998,714,678.52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5,998,714,678.5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512,672,789.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4.7.5	154,086,157.64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18,509,405,520.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30,809,513.78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998,454.54
应付托管费		605,873.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2,514.47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85,013.23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2,266,774.48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40,000.00
负债合计		1,838,958,143.7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6,670,447,376.58
未分配利润	7.4.7.10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670,447,37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09,405,520.34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10月21日生效，本期财务报告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无上年度期末数据；

2、报告截止日2014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元，基金份额总额16,670,447,376.58份，其中，货币市场基金A类的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元，份额总额4,152,899.90份；货币市场基金C类的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1.00元，份额总额16,666,294,476.68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融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56,809,344.24
1. 利息收入		153,950,351.9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22,071,670.55
债券利息收入		11,973,430.0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9,905,251.35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		2,858,992.2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2,858,992.2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股利收益	7.4.7.15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6	—
4. 汇兑收益		—
5. 其他收入	7.4.7.17	—
减：二、费用		19,647,181.19
1. 管理人报酬		12,407,006.05
2. 托管费		1,503,879.51
3. 销售服务费		381,228.65
4. 交易费用	7.4.7.18	100,524.09
5. 利息支出		5,194,142.89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194,142.89
6. 其他费用	7.4.7.19	60,400.00
三、利润总额		137,162,163.05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		137,162,163.05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10月21日生效，本期财务报告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融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300,852,517.70	—	22,300,852,517.7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		137,162,163.05	137,162,163.05

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5,630,405,141.12	—	-5,630,405,141.1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1,942,078,767.56	—	11,942,078,767.56
2. 基金赎回款	-17,572,483,908.68	—	-17,572,483,908.68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	-137,162,163.05	-137,162,163.0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670,447,376.58	—	16,670,447,376.58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10月21日生效，本期财务报告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瑶

曹健

黎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中融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028号）的注册，由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进行公开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2014）验字第61067197_A17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2014年10月2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设立时，中融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已收到首次募集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40,688,421.00元，折合40,688,421.00份A类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816.70元，折合816.70份A类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40,689,237.70元，折合40,689,237.70份A类份额。中融货币市场基金C类份额已收到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2,259,000,000.00元，折合22,259,000,000.00份C类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1,163,280.00元，折合1,163,280.00份C类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22,260,163,280.00元，折合22,260,163,280.00份C类份额。中融货币市场基金A类份额和C类份额收到的实收基金合计人民币22,300,852,517.70元，分别折合成A类及C类基金份额，合计折合22,300,852,517.70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份额数量进行基金份额类别划分。本基金设A类和C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并公布每万份

基金已实现收益和7日年化收益率。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证券，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中期票据，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5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本基金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等。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其他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基金对所持有的债券投资以摊余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本会计期间内，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即从本基金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本基金主要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具体如下：

(1) 债券投资

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对于贴息债券，该等利息应作为债券投资成本；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2) 回购协议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使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其相当于公允价值。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本基金不采用市场利率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和票据的市价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本基金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具体如下：

(1) 银行存款

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银行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2) 债券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附息债券、贴现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回购协议

1) 本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2) 本基金持有的买断式回购以协议成本列示，所产生的利息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回购期间对涉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资产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估值。回购期满时，若双方都能履约，则按协议进行交割。若融资业务到期无法履约，则继续持有现金资产；若融券业务到期无法履约，则继续持有债券资产，实际持有的相关资产按其性质进行估值；

(4) 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2)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其中，对于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0.50%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编制并披露临时报告；

3)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由于申购、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实际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

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收入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另外，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22号文《关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因提前支取导致的利息损失由基金管理公司承担；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附息债券、贴现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债券投资收益于卖出债券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及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5)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

(2) 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04%的年费率计提；

(3)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对于由C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A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对于由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C类基金份额的费率；

(4)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5)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 本基金同一类别内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3) “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支付。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4) 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人记正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人记负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

资人不记收益；

(5)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每日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人在每日收益支付时，其当日已实现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其当日已实现收益等于零，则保持投资人基金份额不变，其当日已实现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人基金份额；

(6)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

(7)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7.4.6 税项

1、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储蓄存款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发行债券的企业和银行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

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2008年10月9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2,841,895.18
定期存款	10,800,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1-3个月	6,550,000,000.00
存款期限3个月-1年	4,250,000,000.00
其他存款	—
合计	10,802,841,895.18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5,998,714,678.52	5,980,203,000.00	-18,511,678.52	-0.1110
	合计	5,998,714,678.52	5,980,203,000.00	-18,511,678.52	-0.1110

注：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认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市场	1,512,672,789.00	—
合计	1,512,672,789.00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426.72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46,845,625.78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0,339.55
应收债券利息	103,705,170.88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3,513,594.71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
合计	154,086,157.64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85,013.23
合计	85,013.23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预提费用	40,000.00
合计	40,000.00

7.4.7.9 实收基金

7.4.7.9.1 中融货币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40,689,237.70	40,689,237.70
本期申购	9,090,525.59	9,090,525.59
本期赎回	-45,626,863.39	-45,626,863.39
本期末	4,152,899.90	4,152,899.90

7.4.7.9.2 中融货币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2,260,163,280.00	22,260,163,280.00
本期申购	11,932,988,241.97	11,932,988,241.97
本期赎回	-17,526,857,045.29	-17,526,857,045.29
本期末	16,666,294,476.68	16,666,294,476.68

注：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2、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10月21日；

3、本基金自2014年10月13日至2014年10月17日止期间公开发售，A类基金份额已收到首次募集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40,688,421.00元，折合40,688,421.00份A类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816.70元，折合816.70份A类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40,689,237.70元，折合40,689,237.70份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已收到的有效净认购金额为人民币22,259,000,000.00元，折合22,259,000,000.00份C类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1,163,280.00元，折合1,163,280.00份C类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22,260,163,280.00元，折合22,260,163,280.00份C类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收到的实收基金合计人民币22,300,852,517.70元，分别折合成A类及C类基金份额，合计折合22,300,852,517.70份基金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7.4.7.10.1 中融货币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69,819.31	—	69,819.3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9,819.31	—	-69,819.31
本期末	—	—	—

7.4.7.10.2 中融货币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37,092,343.74	—	137,092,343.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37,092,343.74	—	-137,092,343.74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407,243.0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7,484,870.91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79,556.62
其他	—
合计	122,071,670.55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354,887,262.6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325,906,120.27
减：应收利息总额	26,122,150.1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858,992.25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利收益。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收入。

7.4.7.18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00,524.0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100,524.09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20,000.00
其他	400.00
合计	60,400.00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上海融晟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融（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7.4.10.1.2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407,006.0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50,959.15

注：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33%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503,879.51

注：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04%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4\%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融货币A	中融货币C	合计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2.69	352,295.44	352,468.1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79.91	—	79.91
合计	252.60	352,295.44	352,548.04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对于由C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A类基金份额的费率。C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对于由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C类基金份额的费率。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

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中融货币A	中融货币C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80,030,511.06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80,030,511.06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0.48%

注：(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融货币C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994,437,781.45	29.96%
中融货币C	中融（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006,711.65	0.36%

注：1、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交易费用按市场公开的交易费率计算并支付。

2、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4年10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南京银行活期存款	2,841,895.18	4,407,243.02
南京银行定期存款	—	15,475,267.33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中融货币A)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69,819.31	—	—	69,819.31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中融货币C)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37,092,343.74	—	—	137,092,343.74	

7.4.12 期末（2014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4 年12 月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是1,830,809,513.78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041466029	14嘉实投CP001	2015-01-05	100.04	200000	20,008,000.00
041466028	14鄂长投CP002	2015-01-05	100.04	88000	8,803,520.00
041459002	14镇城投CP001	2015-01-05	100.59	300000	30,177,000.00
041454057	14兵团投资CP001	2015-01-05	100.98	300000	30,294,000.00
130405	13农发05	2015-01-05	99.97	1360000	135,959,200.00
140204	14国开04	2015-01-05	100.07	3700000	370,259,000.00
041452034	14渝南CP001	2015-01-06	101.04	280000	28,291,200.00
041454068	14南报CP001	2015-01-06	100.29	120000	12,034,800.00
041456012	14峰峰CP002	2015-01-06	101.05	300000	30,315,000.00
041462047	14冀国控CP001	2015-01-06	100.33	500000	50,165,000.00
041463019	14富兴CP002	2015-01-06	101.42	200000	20,284,000.00
041466020	14深农产品CP001	2015-01-06	100.75	300000	30,225,000.00
041469047	14顺鑫CP002	2015-01-06	100.66	200000	20,132,000.00
041470006	14大众CP001	2015-01-06	100.24	200000	20,048,000.00
011423007	14大唐SCP007	2015-01-07	99.98	2000000	199,960,000.00
041458084	14漳州股CP001	2015-01-07	100.00	300000	30,000,000.00
041461036	14珠海九州CP001	2015-01-07	100.92	200000	20,184,000.00
041461061	14华建CP001	2015-01-07	100.05	250000	25,012,500.00
041465008	14郑路桥CP001	2015-01-07	100.34	200000	20,068,000.00
041464073	14华实科技CP001	2015-01-07	100.00	92000	9,200,000.00
041452006	14桂建工CP001	2015-01-08	100.70	400000	40,280,000.00
041454070	14株高科CP001	2015-01-08	100.10	700000	70,070,000.00
041458012	14浦路桥CP001	2015-01-08	100.78	62000	6,248,360.00
041458075	14广汇汽车CP001	2015-01-08	100.76	500000	50,380,000.00
041460105	14鄂西圈CP002	2015-01-08	100.01	400000	40,004,000.00
041472018	14扬州经开CP001	2015-01-08	100.08	500000	50,040,000.00
041476001	14西安沪灞CP001	2015-01-08	101.01	500000	50,505,000.00
041458007	14津药CP001	2015-01-09	100.87	500000	50,435,000.00
041458080	14鲁宏桥CP003	2015-01-09	99.97	323000	32,290,310.00
041464073	14华实科技CP001	2015-01-09	100.00	208000	20,800,000.00
041454068	14南报CP001	2015-01-09	100.29	32000	3,209,280.00
041458080	14鲁宏桥CP003	2015-01-09	99.97	677000	67,679,690.00

041466028	14鄂长投CP002	2015-01-09	100.04	312000	31,212,480.00
071440006	14东吴证券CP006	2015-01-09	99.98	600000	59,988,000.00
041456003	14包钢集CP001	2015-01-09	100.68	500000	50,340,000.00
041458012	14浦路桥CP001	2015-01-09	100.78	310000	31,241,800.00
041461035	14绍兴城投CP002	2015-01-09	100.85	200000	20,170,000.00
041463011	14外滩CP001	2015-01-09	100.76	500000	50,380,000.00
041471009	14南新工CP001	2015-01-09	100.03	505000	50,515,150.00
合计				18,819,000.00	1,887,209,290.00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4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没有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机构由董事会下属的风险与合规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

公司实行全面、系统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覆盖公司所有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和操作环节。同时制定了系统化的风险管理程序，对风险管理的整个流程进行评估和改进。公司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彼此牵制的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形成了由四大防线共同筑成的风险管理体系：第一道防线由各个业务部门构成，各业务部门总监作为风险责任人，负责制订本部门的作业流程以及风险控制措施；第二道监控防线由公司专属风险管理部门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构成，监察稽核部负责对公司业务的法律合规风险进行监控管理，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投资管理风险和运作风险进行监控管理；第三道防线是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构成，公司管理层对风险状况进行全面监督并及时制定相应的对策和实施监控措施；在上述这三道风险监控防线中，公司督察长和监察稽核人员对风险控制措施和合规风险情况进行全面检查、监督，并视所发生问题情节轻重及时反馈给各部门经理、公司总经理、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董事会、监管机构。督察长独立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和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实行严格检查和及时反馈，并独立报告；第四道监控防线由董事会下属的风险与合规委员会构成，风险与合规委员会通过督察长和监察稽核人员的工作，掌握整体

风险状况并进行决策。风险与合规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业务的内控制度的实施情况，监督公司对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执行。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等，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A-1	4,267,516,161.78
A-1 以下	-
未评级	1,731,198,516.74
合计	5,998,714,678.52

注：短期信用评级由中国人民银行许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并由债券发行人在中国人民银行指定的国内有关媒体上公告。以上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等。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为剩余期限较短、信誉良好的证券，且均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均能够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中，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将在1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

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以摊余成本计价，并通过“影子定价”机制使按摊余成本确认的基金资产净值能近似反映基金资产的公允价值，因此本基金的运作仍然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4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3,402,841,895.18	6,390,000,000.00	1,010,000,000.00	—	10,802,841,895.18
结算备付金	41,090,000.00	—	—	—	41,09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2,607,232.98	2,082,029,057.51	3,124,078,388.03	—	5,998,714,678.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2,672,789.00	—	—	—	1,512,672,789.00
应收利息	—	—	—	154,086,157.64	154,086,157.64
资产总计	5,749,211,917.16	8,472,029,057.51	4,134,078,388.03	154,086,157.64	18,509,405,520.34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30,809,513.78	—	—	—	1,830,809,513.7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998,454.54	4,998,454.54
应付托管费	—	—	—	605,873.26	605,873.2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52,514.47	152,514.47
应付交易费用	—	—	—	85,013.23	85,013.23
应付利息	—	—	—	2,266,774.48	2,266,774.48
其他负债	—	—	—	40,000.00	40,000.00

负债总计	1,830,809,513.78	—	—	8,148,629.98	1,838,958,143.76
利率敏感度缺口	3,918,402,403.38	8,472,029,057.51	4,134,078,388.03	145,937,527.66	16,670,447,376.58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可参考的公允价值产生的影响。于2014年12月31日，在“影子定价”机制有效的前提下，若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基金资产净值可参考的公允价值不会发生重大变动。

7.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均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且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5,998,714,678.52	3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5,998,714,678.52	35.98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因其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1) 确定金融工具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的方法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

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5,998,714,678.52元，无属于第一层次及第三层次的金额。

(3)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政策为以报告期初作为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无重大转移。

本基金本报告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未发生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情况。

2、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3、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4、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于2015年3月25日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批准。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5,998,714,678.52	32.41
	其中：债券	5,998,714,678.52	32.41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2,672,789.00	8.1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843,931,895.18	58.59
4	其他各项资产	154,086,157.64	0.83

5	合计	18,509,405,520.34	100.00
---	----	-------------------	--------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24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830,809,513.78	10.98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10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3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80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未有超过180天的情况。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天以内	34.49	10.98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37.44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12.9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80天	10.7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80天(含)—397天(含)	14.5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0.11	10.98

8.4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70,708,721.83	6.4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70,708,721.83	6.4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928,005,956.69	29.56
6	中期票据	—	—
7	其他	—	—
8	合计	5,998,714,678.52	35.98
9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8.5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40204	14国开04	3,700,000	370,246,149.65	2.22
2	071402010	14国泰君安CP010	3,300,000	330,019,472.94	1.98
3	071404015	14广发CP015	2,500,000	249,945,988.83	1.50
4	011481006	14淮南矿SCP006	2,300,000	230,000,394.00	1.38
5	140410	14农发10	2,100,000	210,304,909.37	1.26
6	130405	13农发05	2,100,000	209,945,004.49	1.26
7	011423007	14大唐SCP007	2,000,000	199,955,110.14	1.20
8	041471009	14南新工CP001	1,800,000	180,060,992.96	1.08
9	041464070	14鄂联投CP002	1,400,000	140,091,981.53	0.84

10	041459070	14云锡CP001	1,400,000	140,039,666.62	0.84
----	-----------	-----------	-----------	----------------	------

8.6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193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59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8.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份额账面净值始终保持为1.00人民币元。

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采用摊余成本法进行估值，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8.8.2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剩余期限小于397天但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的摊余成本超过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情况。

8.8.3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8.4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54,086,157.64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54,086,157.64
---	----	----------------

8.8.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 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特别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中融货币A	698	5,949.71	2,511,096.73	60.47%	1,641,803.17	39.53%
中融货币C	39	427,340,884.02	16,666,294,476.68	100.00%	—	—
合计	737	22,619,331.58	16,668,805,573.41	99.99%	1,641,803.17	0.01%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未持有本基金。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融货币A	中融货币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0月21日)基金份额总额	40,689,237.70	22,260,163,280.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9,090,525.59	11,932,988,241.9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45,626,863.39	17,526,857,045.29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52,899.90	16,666,294,476.68

注：1、总申购份额含分级调整、红利再投的基金份额，本期总赎回份额含分级调整的基金份额；

2、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10月21日。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4年2月15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任命谭茗予女士担任道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2月22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任命王宇先生担任道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4年6月12日，董事会批准谭茗予女士辞去道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申请，公司于2014年6月13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免除谭茗予女士副总经理职务。

2014年8月12日，董事会批准王宇先生辞去道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申请，公司于2014年8月14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免除王宇先生副总经理职务。

2014年11月1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王瑶女士离任公司督察长并转任公司总经理。

2014年11月1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任命向祖荣先生担任公司督察长。

2014年12月12日发布《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任命曹健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其他高管人员未变动。

(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应支付给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40,000.00 元人民币。本基金本报告期内选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首年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2	—	—	25,944,444,000.00	100.00%	—	—	

注：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 i 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ii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 iii 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iv 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 v 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资讯和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 i 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研究服务进行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组织相关人员依据交易单元选择标准对交易单元候选券商的服务质量和研究实力进行评估，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券商。

- ii 协议签署及通知托管人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本基金合同于2014年10月21日生效，本基金选择了五矿证券的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交易单元，本报告期无股票交易及应付佣金。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的情况。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中融货币市场基金提前结束募集的公告	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0-18
2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0-22
3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0-25
4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	2014-11-01

		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5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1-01
6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1-04
7	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2-12
8	关于中融货币2015年元旦前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	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	2014-12-27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核准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4) 《中融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报告期内中融货币市场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8日